

证券代码：002134

证券简称：天津普林

公告编号：2017-012

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资产收购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天津普林，证券代码：002134）于2017年02月13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经确认，公司筹划的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7年02月11日发布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03）、02月18日发布的《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04）、02月25日发布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9）、03月04日发布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为：2017-011）。

公司原预计在2017年03月12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但由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工作量较大，相关工作尚未完成，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03月13日（星期一）开市起继续停牌。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及其进展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标的资产属于电子元器件制造业，截止本公告发布日，交易对方仍属于第三方，与公司及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次交易初步确定为以发行股份和现金支付的方式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工作，尽职调查、审计等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交易方案仍在商讨、论证阶段。

二、公司股票停牌前1个交易日（2017年02月10日）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1、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种类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天津中环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人民币普通股	62,314,645	25.35%
2	天津津融投资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人民币普通股	50,338,900	20.48%
3	苏明	人民币普通股	8,428,405	3.43%
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人民币普通股	3,775,300	1.54%
5	王晓红	人民币普通股	2,202,751	0.90%
6	陈国玲	人民币普通股	1,778,700	0.72%
7	天津经发投资有限公司	人民币普通股	1,746,486	0.71%
8	朱妙玲	人民币普通股	1,275,900	0.52%
9	陈丽琴	人民币普通股	1,264,500	0.51%
10	王玉成	人民币普通股	1,180,000	0.48%
合计		-	134,305,587	54.64%

公司所有股份均为无限售流通股，因此股票停牌前一交易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情况亦如上表所示。

三、延期复牌的原因

停牌期间，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各项工 作，与交易对方就交易方案进行深入磋商，会同中介机构进行尽职调查等工作。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涉及的内容需要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且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等工作尚未完成，导致公司不能在预定时间内（即 2017 年 03 月 12 日前），按照相关规定披露重组预案（或报告书）。

为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申报、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 2017 年 03 月 13 日（星期一）开市起继续停牌。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预计复牌安排

公司承诺争取于 2017 年 04 月 12 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

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根据重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延期复牌申请未获交易所同意的，公司股票将于 2017 年 04 月 12 日开市起复牌，同时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是否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及相关原因。

如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如公司股票累计停牌时间未超过 3 个月，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 1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如公司股票累计停牌时间超过 3 个月的，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 2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积极开展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并按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的披露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十日